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7)

交易更新公告 - 與貸款協議有關的主要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關於貸款協議的公告（統稱「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界定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行使貸款協議下的權利，完成一項抵押品的沒收程序，450,357,200 股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05）（「裕興科技」）股份的轉讓手續經已全部完成。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持有裕興科技450,357,200 股普通股。

倘若貸款協議有其他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另行作出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楊皓明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賀學初先生（主席）

劉健先生（副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

劉偉先生（聯席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燕衛民先生

洪少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振偉先生

馬剛先生

夏峻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自公佈日期起將在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刊載最少七日及本公司網站www.8137.hk內刊載。